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anco Holdings Limited

駿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5)

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由駿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2021年第一季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於2021年第一季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5百萬港元至約6.5百萬港元。與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3.0百萬港元相比，預期本集團於2021年第一季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如上文所述2021年第一季度預期溢利乃主要由於2021年第一季度本集團物流業務及電子商務履行業務的毛利率有所增長所致。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2021年第一季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按照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及對本集團於2021年第一季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而作出，而有關賬目仍待落實及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予調整。本集團於2021年第一季度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資料有所不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謹請細閱本公司於2021年第一季度的第一季度業績公佈，該公佈預計將於2021年5月7日或前後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駿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展鴻

香港，2021年5月3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展鴻先生、鄭德源先生及戴景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廣澤先生、彭中輝先生及陳非非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文或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一連登載至少七日。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jancofreight.com刊登。